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outh Shore Holdings Limited 南岸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77)

內幕消息 及 恢復買賣

本公佈乃由南岸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09 條及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日，銀行要求本集團即時支付與貸款融資相關之逾期利息，金額為約 71,000,000 港元，以及銀行預先警告若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未能償還（其中包括）本金及進一步利息，合共金額為約 470,000,000 港元，將會在不通知的情況下採取強制行動。

根據現時情況，本集團在此期限償還是不太可能。本公司仍打算以出售實益擁有十三酒店的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 50% 權益（詳情載於本公司之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一日之公佈）之所得款項用於償還銀行。本公司繼續努力落實與此建議出售有關之通函，但知悉可能有必要延長與該買賣協議有關之最後完成日期（現時為二零二零年四月十四日），本公司正與買方商討準備延長。董事會預期買方會接受延長，唯本公司概不保證該協議將會延長，亦不保證本公司將於現時或任何最後完成日期或之前能達成先決條件。與此同時，本集團持續與銀行商討補救措施及潛在的替代償還計劃。本公司將於有需要時根據上市規則發表進一步公佈。

董事會亦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鑒於最近爆發新型冠狀病毒及經濟不景，本集團跟隨很多其他澳門酒店經營者的做法，決定關閉十三酒店至可預見的未來。由於營運仍然虧損，酒店關閉可節省成本。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股份自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三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起於聯交所短暫停牌，以待刊發本公佈。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本公司股份自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五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起恢復買賣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或投資於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南岸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梅靜紅

香港，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董事如下：

| | |
|----------------------------|-------------|
| Peter Lee Coker Jr.先生 | : 主席（執行董事） |
| 劉高原先生 | : 副主席（執行董事） |
| Walter Craig Power 先生 | : 非執行董事 |
| 趙雅各工程師， <i>OBE, JP</i>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李焯芬教授， <i>GBS, SBS, JP</i>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布魯士先生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Francis Goutenmacher 先生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陳覺忠先生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